

股票简称：保龄宝

股票代码：002286

公告编号：2016-017

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关于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6 年 2 月 5 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6 年 2 月 24 日下午 2 点在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乃强先生主持，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15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

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《2015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进行审核后，一致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《2015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《2015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详见 2016 年 2 月 25 日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，《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。

2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公司《2015 年度监事会报告》详见 2016 年 2 月 25 日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

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15 年度财务报告》

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验证，并出具了和信审字（2016）第 00016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2015 年末实现营业收入 119,628.17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增长 31.36%；实现净利润 4,094.60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增长 79.76%，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,094.60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增长 79.76%。

2015 年末资产总额 191,355.04 万元，较 2014 年增长 8.42%；负债总额 43,543.55 万元，较 2014 年增长 37.49%。

2015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7,748.58 万元，较 2014 年下降 23.86%。

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1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6,033,664.41 元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按 10%提取法定公积金 3,603,366.44 元；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242,170,064.45 元，扣除 2014 年度派发现金红利 11,077,680.00 元，本年度实际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263,522,682.42 元。

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369,256,000 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6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 22,155,360.00 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，结转入下一年度。

公司 2015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：不转增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予以审议表决。

5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5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、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、合规，未发现违反法律、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《关

于 2015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实际情况。

《关于 2015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 2016 年 2 月 25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6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聘请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6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7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对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补充和完善，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。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，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。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控制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8、会议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交易的价格将参照市场价格确定，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，不会侵害中小股东利益，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。《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，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9、会议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：在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，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。我们同意公司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

过 1.8 亿元投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短期（不超过一年）银行或非银行类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，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起一年内有效。

详细内容请见登载于2016年2月25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6 年 2 月 24 日